

关于做好危险源风险分级管控的通知

各子公司：

为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，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，依据国药集团下一步重点工作安排，各子公司要持续健全完善双重预防机制，强化危险源辨识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，完善《危险源风险分级管控一图一表》（见附件1），更新《危险源风险分级管控情况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于2023年7月5日前同“上半年安全工作总结”一并报送至公司安全办。

- 附件：1. 《危险源风险分级管控一图一表》
2. 《危险源风险分级管控情况汇总表》

